

附件 1

2022 年度荷塘区政府金融办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荷塘区政府金融办

2023 年 6 月 22 日

2022 年度荷塘区政府金融办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本部门主要职能：

（一）负责贯彻执行国家、省、市金融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分析金融形势、国家和省市金融政策以及全区金融运行情况。

（二）拟定全区金融业发展规划和政策，提出改善金融发展环境、促进金融业发展的建议，协调解决金融业发展中应由地方解决的矛盾和问题；指导、协调、推进金融改革创新服务工作。

（三）负责培育拟上市企业，推动企业上市、挂牌工作，管理全区拟上市企业后备资源库；协调推进直接融资工作，指导全区资本市场直接融资。

（四）负责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性担保公司的监督管理，承办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性担保公司机构准入和市场退出的初审工作。

（五）组织协调有关部门防范化解和处置地方金融风险，处理地方金融突发事件和重大事件。

（六）负责组织协调防范、打击和处置非法集资、非法金融活动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推动金融安全区创建工作，优化地方金融生态环境，维护地方金融安全稳定。

（七）协调和推动企业重组上市工作；负责全区小额贷款公司、民间融资服务公司、融资性担保公司的审核上报和监督管理工作。

（八）负责协调相关部门加强对互联网金融的监管。

（九）协助开展地方政府债务风险防范相关工作。

（十）指导、协助辖区平台公司开展融资相关工作。

（十一）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本部门共有编制人数3人，实有人数3人，设主任1名，副主任1名。本单位无下属机构。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2022年年初预算数为31.75万元。其中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24.44万元，公用经费7.31万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2022年年初预算数为2.8万元，其中：

（1）非法集资举报奖励专项0.8万元。主要用于奖励非法集资举报奖励。

（2）防范和打击处置非法集资工作经费专项1万元。主要

用于防范和打击处置的宣传和整治行动。

（3）完成企业上市培育工作经费专项 1 万元。主要用于对辖区拟上市企业的对接和培育。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无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六、资金使用及绩效情况（包含单位管理的公共专项）

（一）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2 年在市金融办的大力指导下，我办守紧紧围绕金融服务实体经济、防范金融风险、深化金融改革“三大任务”，勇于担当、主动作为，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金融支撑。

1.积极应对，多举措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一是持续强化非法金融活动全链条治理。紧盯非法集资等涉众型非法经营活动乱象，压实防控处置责任，狠抓机制建设、宣传教育、风险排查、案件处置和信访维稳等工作。将防范化解养老领域非法集资排查整治与扫黑除恶常态化、市域社会治理创建工作融合推进，组织多层次防非处非宣教活动 6 批次，大力开展非法集资养老领域风险集中排查等行动 5 批次，切实掌握金融领域有关苗头性、区域性问题及其社会风险隐患，因案施策，加快陈案积案消化。引导投资受损对象依法维权，保障了社会和谐稳定。

2.优化环境，多维度为实体经济提供金融支持。围绕和市场

主体培育和中小微个体融资帮扶，建立了“线上+线下”多层次、“会前+会后”立体化、“日交流+月反馈”常态化的政银企对接机制，累计召开银企对接活动 24 场，提升银企对接的便捷性、精准度和成功率。1-10 月份，我区联合 13 家金融机构为 317 家辖内企业授信 13.45 亿元，已放款 8.75 亿元，放款金额同比增长 62.9%，获贷小微市场主体同比增长 14.9%，获得首次贷款支持的小微企业持续增加。为 95 家辖内中小微企业办理贷款展期或续贷 1.62 亿元，有效纾困。围绕“两城”建设建立 2022 年荷塘区物流、制造业重点企业、重点项目融资计划，组织两批次重点项目与国家开发银行对接。瞄准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开展信用贷款支持行动。株洲本轮疫情发生以来，为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疫情防控决策部署与生产经营工作要求，开辟防疫稳企应急绿色通道，多举措助企纾困增效、攻克时艰，为企业纾解资金压力、实施信用保护，全力以赴支持企业有序复工复产。

3.梯度培育，多措并举推进企业上市“金芙蓉”跃升行动。
加大企业上市（挂牌）培育，实施上市“金种子”企业“五个一”工作机制夯实保障，深度挖掘和培育先进硬质材料等主特产业链重点企业，营造上市良好氛围。今年以来，新增上市在审企业 1 家，在辅企业 1 家，启动新三板企业 1 家，启动四板挂牌企业 4 家，新增市拟上市资源库企业 2 家，新增省上市后备企业 1 家。区直相关部门邀请财信证券、湖南股交所及保荐、会所、律所、基金等机构专家团队开展“金融助企纾困增效”走访调研活动，筛

选优质科技企业、专精特新企业梯度培育，助力企业利用多层次资本市场做优做强。收集中天建设、长远智造的问题清单，在市金融办等市级单位指导协助下，多方发力帮助企业协调解决。组建荷塘区先进硬质材料产业基金联盟，由荷塘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与湖南高善未来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共同设立新材料产业基金和招商基金，促进辖内企业与风投创投、金融机构的合作。沟通过对接市产业集群基金和省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等，为荷塘企业牵线搭桥，科能新材获省制造业转升基金支持 7000 万元。

（二）项目支出绩效情况

1. 年初预算项目“非法集资举报奖励专项 0.8 万元、防范和打击处置非法集资工作经费专项 1 万元、完成企业上市培育工作经费专项 1 万元”，年中执行调增（减）0 万元，实际支出 2.8 万元，结余结转 0 万元。项目实施及绩效情况如下：

（1）非法集资举报奖励专项 0.8 万元。主要用于奖励非法集资举报奖励。

（2）防范和打击处置非法集资工作经费专项 1 万元。项目实施及绩效情况：主要用于防范和打击处置的宣传和整治行动。紧盯非法集资等涉众型非法经营活动乱象，压实防控处置责任，狠抓机制建设、宣传教育、风险排查、案件处置和信访维稳等工作。将防范化解养老领域非法集资排查整治与扫黑除恶常态化、市域社会治理创建工作融合推进，组织多层次防非处非宣教活动 6 批次，大力开展非法集资养老领域风险集中排查等行动 5 批次，切

实掌握金融领域有关苗头性、区域性问题及其社会风险隐患，因案施策，加快陈案积案消化。

（3）完成企业上市培育工作经费专项 1 万元。主要用于对辖区拟上市企业的对接和培育。项目实施及绩效情况：加大企业上市（挂牌）培育，实施上市“金种子”企业“五个一”工作机制夯实保障，深度挖掘和培育先进硬质材料等主特产业链重点企业，营造上市良好氛围。今年以来，新增上市在审企业 1 家，在辅企业 1 家，启动新三板企业 1 家，启动四板挂牌企业 4 家，新增市拟上市资源库企业 2 家，新增省上市后备企业 1 家。

2. 年中追加项目“防范和打击处置非法集资宣传工作经费专项”，金额 4 万元，实际支出 4 万元，结余结转 0 万元。项目实施及绩效情况如下：

（1）防范和打击处置非法集资宣传工作经费项目

项目支出 4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防范和打击处置非法集资宣传工作。项目实施及绩效情况：组织多层次防非处非宣教活动 6 批次，大力开展非法集资养老领域风险集中排查等行动 5 批次，发挥党建引领和统一战线作用推动宣传“五进”，各处非成员单位入户与居民签订防范电信诈骗、非法集资承诺书 8000 份。开展非法集资养老领域风险集中排查等行动 5 批次，深入银泰财富广场、新桂广场等重点地段 210 余家市场主体实施清理排查。开展处非宣传月活动 4 次，发放宣传资料 10000 余份。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022年株洲市荷塘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绩效目标基本完成，在绩效管理过程仍存在一些问题，有时在资金安排和下达上较晚，部门在运用资金时受到一定的限制。另外部门有时申请资金不及时，没主动与相关部门及科室联系资金计划的申报与审批，导致资金执行进度未按照预算逐月使用。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1、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单位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全面编制预算项目，优先保障固定性的、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尽量压缩变动性的、有控制空间的费用项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提高预算的合理性和准确性。

2、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附件：1-1.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1-2.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1-3. 2022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1-1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 (人)	编制数		2022 年实际在职人数		控制率	
	3		3			
经费控制情况 (万元)	2021 年决算数		2022 年预算数		2022 年决算数	
三公经费	0		0		0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0		0		0	
2、出国经费	0		0		0	
3、公务接待	0		0		0	
项目支出：	9		2.8		6.8	
1、业务工作经费						
2、运行维护经费						
3、专项资金 (一个专项一行)						
非法集资举报奖励专项	2		0.8		0.8	
防范和打击处置非法集资工作经费 专项	1		1		1	
完成企业上市培育工作经费专项	1		1		1	
公用经费	7.09		7.31		7.31	
其中：办公经费	7.09		7.31		7.31	
水费、电费、差旅费	0		0		0	
会议费、培训费	0		0		0	
政府采购金额	——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 (2022 年完工项目)	批复规模 (m ²)	实际规 模 (m ²)	规模控制 率	预算投资 (万元)	实际投资 (万元)	投资概 算控制 率
	0	0	0	0	0	0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说明：“项目支出”需要填报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支出情况，“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填表人： 填报日期： 联系电话： 单位负责人签字：

附件 1-2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预算部门名称	株洲市荷塘区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年度预算申请(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1.75	31.75	31.75	10	100%	100	
	按收入性质分：				按支出性质分：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31.75				其中：基本支出：28.95			
	政府性基金拨款：				项目支出：2.8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拟定全区金融业发展规划和政策，提出改善金融发展环境、促进金融业发展的建议，协调解决金融业发展中应由地方解决的矛盾和问题，组织协调有关部门防范化解和处置地方金融风险，处理地方金融突发事件和重大事件。负责组织协调防范、打击和处置非法集资、非法金融活动工作。负责培育拟上市企业，推动企业上市、挂牌工作，管理全区拟上市企业后备资源库；协调推进直接融资工作，指导全区资本市场直接融资。负责全区小额贷款公司、民间融资服务公司、融资性担保公司的审核上报和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协调相关部门加强对互联网金融的监管。协助开展地方政府债务风险防范相关工作。指导、协助辖区平台公司开展融资相关工作。				积极应对，多举措防范化解重大风险。1.持续强化非法金融活动全链条治理。组织多层次防非处非宣教活动 6 批次，大力开展非法集资养老领域风险集中排查等行动 5 批次，发放宣传资料 10000 余份。2.优化环境，多维度为实体经济提供金融支持。召开银企对接活动 24 场，提升银企对接的便捷性、精准度和成功率。3.梯度培育，多措并举推进企业上市“金芙蓉”跃升行动。新增上市在审企业 1 家，在辅企业 1 家，启动新三板企业 1 家，启动四板挂牌企业 4 家，新增市拟上市资源库企业 2 家，新增省上市后备企业 1 家。4.积极惠农，全方位引金融活水服务乡村振兴。加大农村金融知识宣传，积极宣传推广省农担公司合作建立“风险共担、合作共赢”的政银担支农模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 分)	数量指标	宣传册、海报	120000 册	完成	8	8	
			处非宣传	5 次及以上	完成	8	8	
			培育上市企业	完成市“破零倍增”计划	完成	8	8	
		时效指标	2022 年陈案化解率 80%	80%	80%	8	8	
			小贷机构等职责内金融 机构监管	100%	100%	8	8	
	成本指标	实现全区防范和打击处置非法集资宣传全覆盖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居民防范金融风险意识	提升	提升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政府债务风险。	降低	降低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	提升	提升	10	10	
总分					100	100	优

填表人： 填报日期： 联系电话： 单位负责人签字：

附件 1-3

2022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	2.8	2.8	10	10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8	2.8	2.8	10	100	10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防范民间非法集资，加大处非宣传，做好金融领域涉众事件维稳，当年陈案化解率达到 80%；当年受理的举报线索，查证属实后按文件要求兑现非法集资举报奖励；完成全市企业上市工作目标和“破零倍增”2022 年培育目标。			组织多层次防非处非宣教活动 6 批次，大力开展非法集资养老领域风险集中排查等行动 5 批次，发放宣传资料 10000 余份。召开银企对接活动 24 场，提升银企对接的便捷性、精准度和成功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 分)	数量指标	2021 年陈案化解率	80%	完成	10	10
			“破零倍增”五年培育目标	完成	完成	10	10
			防范和打击处置非法集资工作经费；非法集	100%	完成	10	10

	质量指标	资举报奖励					
		当年受理的举报线索，查证属实后按文件要求应奖励的数量	2022年内	完成	5	5	
		履行企业上市工作属地培育	按上级金融部门和区委区政府工作要求完成	完成	5	5	
		实现全区防范和打击处置非法集资宣传全覆盖	100%	完成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成本控制数	节约开支，控制在有效有质完成相关工作以内	完成	5	5	
		维护金融安全，完成市对区绩效考核指标任务、平安建设考评指标，做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监测考评	提升	完成	6	6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企业上市培育工程，加快我区企业上市步伐，提升企业竞争力	提升	完成	6	6	
		打击和处置非法集资是事关民生民利的保障性措施；拓展企业融资渠道，加强区域经济发展	提升	完成	6	6	
	生态效益指标	防范风险、排查隐患，打小打早打	提升	完成	6	6	

满意度 指标 (10分)		狠，进一步优化我区金融生态环境；提升区域企业竞争力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社会公众对非法金融活动危害性的认识；推动区域经济发展	提升	完成	6	6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企业满意度	提升	完成	10	10	
总分					100	100	优

备注：一个一级项目支出一张表。

填表人：

填报日期：

联系电话：

单位负责人签字：